

白山市浑江区人民政府关于拟撤销白山市长白山 迷宫省级风景名胜区的公示

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自然资源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工作的函》（办函保字【2025】260号）的相关要求，为体现公开、公正的原则，征求公众对自然保护地建设和管理工作的意见，现将白山市长白山迷宫省级风景名胜区拟撤销情况进行公示。

一、保护地简介

1999年，白山市浑江区文旅局依托该风景名胜区自然形成的纵深约2000米岩溶溶洞申报白山市长白山迷宫省级风景名胜区，主要保护对象为区域范围内的地下溶洞景观，于2000年获得吉林省建设厅批复。2020年1月，机构改革后长白山迷宫省级风景名胜区由白山市浑江区文旅局转隶浑江区林业局接管。

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工作的函》(办函保字【2025】260号)自然保护地进一步整合优化规则“面积较小、空间破碎、不符合区域生态功能定位、达不到设立标准的自然保护地,经评估论证保护价值不高的,原则上可以撤销或调整自然保护地类型、级别”。白山市浑江区人民政府拟撤销长白山市迷宫省级风景名胜区,现就该风景名胜区撤销事宜,征求公众意见。

公示期为2025年6月23日至2025年6月27日。各相关单位和个人如有意见,请在上述期限内向白山市浑江区人民政府反馈。

联系人:刘兆彧

联系电话:04393318551

白山市浑江区人民政府

2025年6月23日

